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安全　　公告编号:2026-007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73,001,266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松原安全	股票代码	3008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华峰	袁金磊	
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1号	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运河沿路1号	
传真	0574-62495482	0574-62495482	
电话	0574-62499207	0574-62499207	
电子信箱	IR@songyuansafety.com	IR@songyuansafety.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汽车安全系统一级供应商之一,专业从事汽车安全带总成、安全气囊、方向盘、汽车电子等汽车安全系统产品及特殊座椅安全装置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一站式安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为全球驾乘者的安全保驾护航。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1)安全带总成

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备的从安全带零部件到安全带总成的全产业链体系。安全带零部件方面,公司逐步完成了关键、核心及成本占比较高的零部件的自制;安全带总成方面,公司拥有紧急锁止式安全带、限力式安全带、预紧限力式安全带、自适应预紧限力式安全带、零重力座椅安全带、主动预紧式电机安全带等产品,并具备噪音抑制、儿童锁、防反锁等多重先进功能。

(2)安全气囊及方向盘

公司拥有DAB(主驾气囊)、PAB(副驾气囊)以及对应主动式泄气孔特征气囊、SVPAB(遮阳板气囊)、SAB(侧气囊)、CAB(侧气帘)、KAB(膝部气囊)、F-SIDE(远端气囊)、PU方向盘、真皮方向盘、智能化方向盘(集成离手检测、电加热等功能于一体)等产品。

(3)汽车电子

公司拥有气囊控制器(ACU)、碰撞传感器、门压传感器、方向盘开关、集成离手检测、电加热等多功能的控制器、主动预紧式电机安全带控制器、零重力座椅安全带控制器等产品。

秉持"安全为本,创新驱动"的理念,公司持续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构建更高效、更可靠的汽车安全生态系统。公司的客户结构已从过去的自主品牌低端逐步拓展到自主品牌高端以及合资品牌和外资品牌,这标志着公司的产品、技术、质量和品牌已经得到行业的充分认可,公司具备从国内走向全球的势能。目前,公司已与奇瑞、吉利、上汽通用五菱、长城、比亚迪、宇通客车、一汽(一汽红旗等)、上汽(荣威等)、广汽、东风、长安、江铃、江淮、理想、零跑、小鹏、蔚来、智界、极氪、领克、一汽大众、上汽大众、安徽大众、东风日产、Stellantis集团等客户及品牌进行项目开发合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4,086,953,417.14	3,137,410,452.29	30.27%	1,981,549,86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9,484,243.20	1,342,105,386.39	51.96%	1,064,856,045.58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678,088,203.92	1,970,973,848.61	35.88%	1,280,382,01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373,098.93	260,384,779.07	40.70%	197,783,74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4,529,949.66	249,915,815.34	41.86%	191,953,99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97,123.70	139,523,699.14	-81.22%	163,400,325.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13	0.5881	36.25%	0.44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932	0.5808	36.57%	0.44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8%	21.86%	1.12%	20.4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35,573,008.22	612,140,451.03	686,108,066.35	844,266,67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05,757.03	87,852,723.04	101,697,213.73	103,317,40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877,771.90	86,802,972.15	101,139,586.15	103,709,61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8,276.16	88,704,271.20	36,573,743.62	-78,762,614.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7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护明	境内自然人	43.70%	206,718,750.00	155,039,062.00	不适用	0.00
沈燕燕	境内自然人	18.73%	88,593,753.00	66,445,313.00	不适用	0.00
南京明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	33,093,537.00	0.00	质押	1,764,000.00
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78%	3,683,956.00	0	不适用	0.0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境外法人	0.61%	2,893,426.00	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4%	2,572,660.00	0	不适用	0.0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8%	1,810,745.00	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1,553,146.00	0.00	不适用	0.00
建信养老金券颐嘉睿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2%	1,521,420.00	0.00	不适用	0.00
叶琴	境内自然人	0.32%	1,503,786.00	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胡护明、沈燕燕为夫妻关系。胡护明持有南京明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67%的合伙份额,系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凯帆(胡护明和沈燕燕之子)持有南京明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1.67%的合伙份额。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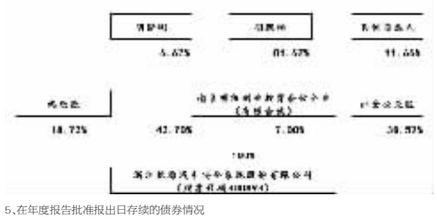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之2025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四月

声 明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受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绿生态"、"上市公司"或"公司")委托,担任本次汇绿生态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本独立财务顾问经过认真审阅相关资料,结合上市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具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持续督导意见,特作如下声明:

1、本持续督导意见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交易各方提供,本次交易各方保证所提供的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独立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3、本持续督导意见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和意见,投资者根据本持续督导意见所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而产生的相应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4、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持续督导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持续督导意见做出的任何解释和说明。

5、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市公司董事会发布的与本次交易有关的文件全文。

目 录

声 明 1
释 义 3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述及资产过户情况 4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况 4
(二)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4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 4
三、已公告的盈利预测、利润预测或者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5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提及的各项业务的发展现状 5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提及的各项业务的发展现状 5
(二)上市公司对所购买资产整合管控安排的执行情况 5
五、公司治理结构与运行情况 6
六、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差异的其他事项 7

释 义

在本持续督导意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汇绿生态	指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汇绿生态及彭开盛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汇绿生态对标的公司的持股比例增至51%
钧恒科技、标的公司	指	武汉钧恒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	指	本次增资汇绿生态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标的公司新增的1,862.38万元注册资本
本独立财务顾问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持续督导意见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之2025年度持续督导意见》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特别说明:本持续督导意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述及资产过户情况

(一)本次重组方案概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持有标的公司35.00%股权。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及彭开盛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钧恒科技进行增资,其中上市公司支付24,583.416万元认购钧恒科技1,862.3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彭开盛支付1,320.66万元认购钧恒科技100.0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合计持有标的公司51.00%股权,将成为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交易为汇绿生态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标的公司新增的1,862.38万元注册资本,彭开盛拟以现金方式认购标的公司新增的100.05万元注册资本。2025年2月7日,标的公司已就本次标的资产增资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至此,本次交易涉及购买资产的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合计持有标的公司51.00%股权。

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增资手续已经办理完毕,上市公司已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资产增资程序合法、有效。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承诺已在《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包括关于提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声明与承诺函、关于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关于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而受到处罚或受到立案调查的承诺函、关于减持计划的承诺函、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和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关于标的公司股东出资及资产权属情况的承诺函等。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均正常履行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三、已公告的盈利预测、利润预测或者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根据《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本次重组未进行盈利预测或者利润预测,亦未约定业绩承诺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提及的各项业务的发展现状,以及上市公司对所购买资产整合管控安排的执行情况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提及的各项业务的发展现状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设计及苗木种植等,能够完整的提供苗木种植、园林工程设计、施工及后续绿化养护等全产业链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将新增光模块业务,符合上市公司的战略布局。

2025年度,上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7,169.78万元,同比增长167.7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808.25万元,同比增长34.8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228.70万元,同比增长29.00%。上市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同比增长,主要系标的公司自2025年2月起纳入上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营业务新增光模块、AOC和光引擎等光通信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旺盛以及钧恒科技在光模块行业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大幅提升了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通过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的战略布局,尝试进入新技术、新材料等高科技领域的重要步骤和重要业务布局,亦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提升上市公司的整体价值。

(二)上市公司对所购买资产整合管控安排的执行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积极加强对标的公司的整合,具体如下:

在战略方面,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新增光模块业务,双方在战略发展方向上形成统一的愿景、目标和企业精神,在整体方向上形成合力。

在业务方面,汇绿生态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资金优势、品牌优势以及规范化管理经验,积极、大力支持标的公司光模块业务的发展,充分发挥标的公司现有的潜力,为标的公司提供更多支持,提升经营业绩。

在资产方面,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继续保持资产的独立性,确保标的公司拥有与其业务经营有关的资质、资产和配套设施,但在重大资产的购买和处置、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风险管控等方面按照上市公司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在财务方面,上市公司通过委派财务负责人的方式对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管控,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变更为蔡远航,并对标的公司的财务制度体系、会计核算体系等实行统一管理和监控,标的公司纳入公司财务管理体系,确保符合上市公司要求。

在人员方面,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的主要人员不作重大调整,现有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上市公司仅委派1名人员在标的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并对包括标的公司的核心骨干实施股权激励。

在机构方面,标的公司已完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改选工作,标的公司董事会共由5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彭开盛、陈照华、李岩、严琦、周磊,其中汇绿生态推荐3名。标的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进行规范和完善,进一步完善标的公司的治理水平及合规经营能力。

上市公司从战略、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加强对标的公司的整合和集中统一管控,保障和促进标的公司的规范运作,提升盈利能力。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已实际控制标的公司,并对标的公司实现了整合管控。

五、公司治理结构与运行情况

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管理层权责明确,维护了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益。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持续督导意见出具日,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规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六、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存在差异的其他事项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各方已按照公布的重组方案履行或继续履行各方责任和义务,实际实施的方案与已公布的重组方案未发现重大差异。

财务顾问主办人:

徐云涛　　蔡晓菲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6-017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近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10日上午10:00在广州市海珠区鼎新路8号欢聚大厦3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玉先生主持召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收购股权暨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孙公司若羽臣国际有限公司与Bespoke Global LP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根据各方协商一致结果,同意若羽臣国际以4,382.21万美元(以董事会召开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29.99亿元)的价格收购Bespoke Global附属子公司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Emo Laszlo Group Ltd(含其下属公司,以下合成"目标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目标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孙公司收购股权暨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6-018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收购股权暨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Ruoyuc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若羽臣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若羽臣国际")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4,382.21万美元(以董事会召开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29.99亿元)的价格收购Bespoke Global LP(以下简称"Bespoke Global"或"交易对方")附属子公司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Emo Laszlo Group Ltd(含其下属公司,以下合称"标的公司"或"目标公司")100%股权,并与交易对手方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目标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整体业务规划,但公司对目标公司的日常经营、业务整合、协同发展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交易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标的公司盈利能力不及预期风险、标的公司经营风险等风险。

4、本次交易尚未完成,相关资产的交割、过户、工商变更等事项的顺利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收购股权暨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孙公司若羽臣国际与Bespoke Global签署《股份购买协议》,根据各方协商一致结果,同意若羽臣国际以4,382.21万美元(以董事会召开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29.99亿元)的价格收购Bespoke Global附属子公司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Emo Laszlo Group Ltd(含其下属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目标公司的控股股东,目标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股权结构图如下:

本次交易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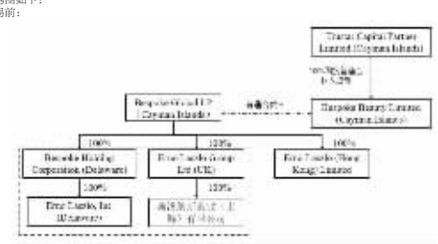

注:虚线框表示本次交易相关标的公司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护肤品牌奥伦纳素(Emo Laszlo)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其中,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为控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其100%持有的子公司Emo Laszlo,Inc为标的公司美国运营主体,主要负责北美销售以及中国大陆以外的分销业务,该主体拥有商标、商号、配方等大部分知识产权。

Emo Laszlo Group Ltd为控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其100%持有的子公司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系标的公司的中国运营实体,该主体拥有少量知识产权、存货及固定资产。

Emo Laszlo (Hong Kong) Limited系Bespoke Global的香港子公司,曾用于天猫跨境平台销售,2024年,业务调整后此公司暂无实际经营业务。本次交易对手方Bespoke Global承诺此主体后续将不会有经营活动,并承诺在交割后立即启动香港公司的清算程序,因此,本次未纳入交易范围。

本次交易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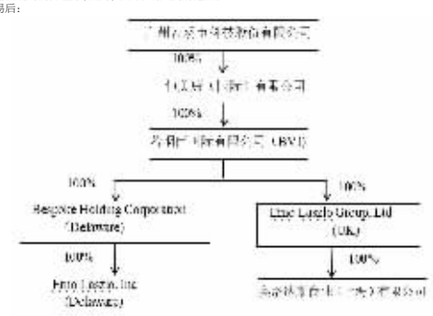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Bespoke Global LP

2、注册证号:86372

3、企业类型:豁免有限合伙企业

4、授权股本:50,000美元

5、成立日期:2016年6月30日

6、注册地址:开曼群岛乔治城埃尔金大道190号汇嘉企业有限公司

7、经营范围:根据普通合伙人的决定,以合伙企业的资产进行对外投资活动

8、股权结构:合伙企业的份额均由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持有。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Bespoke Beauty Limited,普通合伙人不持有合伙企业份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旗下品牌奥伦纳素(Emo Laszlo),以"科技护肤"为定位,通过专业、科学的产品,为消费者提供肌肤健康方面的支持。旗下主要产品包括"冰白面膜""豆腐霜""方罐油霜""PH3系列"等,在院线级护肤领域已有一定产品布局和用户基础。

本次交易范围内标的公司的合并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美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953,368.85	32,402,693.17
负债总额	21,428,094.28	27,570,667.64
应收款项总额	4,103,586.93	4,783,698.13
净资产	1,525,274.57	4,832,025.53
营业收入	59,961,557.68	82,644,388.79
营业利润	-3,089,362.91	-13,680,602.8
净利润	-3,326,015.12	-16,995,63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362.92	-3,247,346.99

注:合并范围: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Emo Laszlo,Inc、Emo Laszlo Group Ltd、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合并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已针对各单体2025年数据进行审计

1、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及其全资子公司Emo Laszlo,Inc.

1.1 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

(1)企业名称: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

(2)注册证号:6076464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4)授权股本:1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为0.001美元

(5)成立日期:2016年6月24日

(6)注册地址:美国特拉华州纽卡斯尔郡威尔明顿市橙街第1209号

(7)经营范围:投资控股

(8)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Bespoke Global持有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100%股权;

本次交易后,若羽臣国际持有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100%股权。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美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978,458.62	26,978,458.62
负债总额	-	-
应收款项总额	-	-
净资产	26,978,458.62	26,978,458.62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	-
净利润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口径

(10)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等司法措施等,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亦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财务资助情况。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11)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 Emo Laszlo,Inc.

(1)企业名称:Emo Laszlo,Inc.

(2)注册证号:3460752

(3)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4)授权股本:2,000股A类普通股,每股面值为0.001美元及1,000股B类普通股,每股面值为0.001美元

(5)成立日期:2001年11月27日

(6)注册地址:美国特拉华州纽卡斯尔郡威尔明顿市橙街第1209号

(7)经营范围:从事在特拉华州公司法下可组织的任何合法行为或活动。

(8)股权结构:本次交易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持有Emo Laszlo,Inc.100%股权;

本次交易后,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持有Emo Laszlo,Inc.100%股权,若羽臣国际持有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100%股权。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美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196,153.75	21,915,605.27
负债总额	13,041,448.59	16,094,700.94
应收款项总额	7,191,085.79	8,535,012.42
净资产	2,154,705.16	5,820,904.33
营业收入	18,775,565.45	23,963,209.45
营业利润	-3,710,270.29	-6,358,455.46
净利润	-3,666,199.17	-10,695,41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302.28	-1,169,095.83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口径

(10)Emo Laszlo,Inc.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等司法措施等,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亦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财务资助情况。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11)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Emo Laszlo,Inc.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Emo Laszlo Group Ltd及其全资子公司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

2.1 Emo Laszlo Group Ltd

(1)企业名称:Emo Laszlo Group Ltd

(2)注册证号:07505285

(3)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4)已发行股本:46,716,190.28美元

(5)成立日期:2011年1月25日

(6)注册地址:英国伦敦大常奇菲尔德街20-22号埃尔斯利大厦

(7)经营范围:香水和化妆品批发

(8)股权结构:本次交易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Bespoke Global LP持有Emo Laszlo Group Ltd 100%股权;

本次交易后,若羽臣国际持有Emo Laszlo Group Ltd 100%股权。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美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53,781.07	4,367,601.00
负债总额	1,654,047.87	1,443,076.69
应收款项总额	970,091.70	962,789.22
净资产	2,899,733.20	2,924,524.31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24,791.11	-32,144.09
净利润	-24,791.11	-32,14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20.51	415,107.33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口径

(10)Emo Laszlo Group Ltd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等司法措施等,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亦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财务资助情况。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11)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Emo Laszlo Group Ltd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2 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

(1)企业名称: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K46H2XR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8年8月30日

(6)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沙河路337号1_203室JT2789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本次交易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Emo Laszlo Group Ltd持有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

本次交易后,Emo Laszlo Group Ltd持有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若羽臣国际持有Emo Laszlo Group Ltd 100%股权。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952,122.57	135,035,976.61
负债总额	91,364,926.35	127,286,943.33
应收款项总额	32,455,674.68	27,181,338.41
净资产	1,587,196.22	7,749,033.28
营业收入	372,863,189.76	524,983,624.07
营业利润	-8,612,634.93	-76,579,237.91
净利润	-7,661,837.06	-60,652,54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4,291.89	-15,564,839.84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口径

(10)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等司法措施等,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亦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财务资助情况。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交易对方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11)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奥洛纳斯商业(上海)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的定价依据

根据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境外SPV拟收购股权所涉及Bespoke Global LP持有的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和Emo Laszlo Group Ltd股东全部权益估值报告》(中广信估报字[2026]第004号),以2025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估值报告采用收益法的结果作为估值结论:截至估值基准日,Bespoke Global LP持有Bespoke Holding Corporation和Emo Laszlo Group Ltd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152.53万美元,估值为4,635.94万美元。

根据评估结果,并经双方协商确认,本次交易的定价为4,382.21万美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孙公司Ruoyuc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若羽臣国际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手方Bespoke Global LP签署《SHARE PURCHASE AGREEMENT》("《股份购买协议》",合同以英文书就,以下系公司对协议主要内容的翻译及总结)。

(一)协议一(英国SPA)

卖方:Bespoke Global LP

买方:Ruoyuchen International Limited(若羽臣国际有限公司)

1、交易标的与价格

股份转让:卖方将其持有的Emo Laszlo Group Ltd的4,671,619.028股普通股("股份")转让给买方,股份无任何产权负担。

购买价格:股份购买价格为23,000,000美元,买方需在交割时支付,其中4,380,000美元存入托管账户。

2、交割安排

交割日期:在本协议规定的交割先决条件满足或正式放弃之日当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或双方书面约定的其他日期。

卖方交割文件:包括已正式签署的符合要求的交割证书、股份转让表格、卖方授权文件、董事会决